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盛正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*238
電子信箱：scwu126@nt.hl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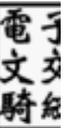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2425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臺北藝大函。2、考試各項重要日程表。(1050242541_Attach000.pdf、1050242541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6學年度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制招生訊息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5年12月21日北藝大教字第10510049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學系：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制一年級新生。
- 三、報考資格：公、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部畢業者、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且符合報考年齡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填表通訊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06年2月13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17日（星期五）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五、簡章發售：簡章每份新台幣陸拾元，自105年12月21日起開始發售。
- 六、簡章另於網路免費提供下載，詳細資訊請至該校「招生訊息」查詢，網址<http://exam.tnua.edu.tw/>。



105/12/27



1050004051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

裝

